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2023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赫伯特·沃特（Herbert Walter）先生为本行独立董事。近日，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工商银行赫伯特·沃特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4〕93 号）。根据有关规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核准赫伯特·沃特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赫伯特·沃特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已生效。本行欢迎赫伯特·沃特先生加入本行董事会。

赫伯特·沃特先生的简历及其他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监管规定须予披露的资料请参见本行于 2023 年 11 月 1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赫伯特·沃特先生已确认其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项下有关独立性要求，截至本公告日期，概无其他可能会影响其独立性的因素。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并无其他与委任赫伯特·沃特先生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和债权人，亦无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和第 13.51(2) 条等监管规定须予披露的资料。

根据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梁定邦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经梁定邦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离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和债权人。梁定邦先生自加入本行董事会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本行公司治理、战略规划、董事会运作及架构完善、风险管理、审计监督、国际化和综合化经营发展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本行董事会对梁定邦

先生在任期间对本行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